**附件2**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 |
| 整改任务 | 任务编号 | 祥龙公司整改方案第十七项 |
| 问题概述 | 生活垃圾日常管理存在薄弱环节。商校北七家校区、红都阳光物业公司、一商集团南新仓文化休闲街承租商户生活垃圾分类不到位，生活垃圾和厨余垃圾混投混放。2020年以来懋隆产业园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驿站厨余垃圾桶清洗废水排入无防渗砖井中，多项污染物超标。 |
| 责任单位 | 祥龙公司资产管理部；所属各单位 |
| 整改目标 | 进一步提高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加大垃圾分类检查巡视力度，全面提升管理范围内生活垃圾分类和投放的准确率。 |
| 整改措施 | （一）在商校北七家校区、红都阳光物业公司、一商集团南新仓文化休闲街加设明显的垃圾分类标识和引导牌，明确不同垃圾的投放区域和要求。（责任单位：一商集团、商业学校；祥龙公司资产管理部）（二）定期开展垃圾分类培训活动，向商户和工作人员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分类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所属各单位；祥龙公司资产管理部）（三）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监督检查，对混投混放的行为及时纠正，并进行适当的宣传教育。（责任单位：所属各单位；祥龙公司资产管理部）（四）对懋隆公司三间房园区问题点位，立即采取渗井抽干、填埋措施，立行立改，在园区内建设专门的清洗废水收集池和污水处理设施，定期对清洗废水进行检测，严格监控水质，确保各项污染物指标符合排放标准。（责任单位：懋隆公司） |
| 整改主要工作 及成效 | （一）商业学校、一商集团分别在商校北七家校区、红都阳光物业公司、南新仓文化休闲街加设了不少于3处的明显垃圾分类标识和引导牌，明确各类垃圾的投放区域及具体要求，在垃圾桶处张贴垃圾分类宣传内容、在公共区域及办公区域张贴环保宣传画等。（二）各单位通过多种宣传形式，积极开展职工及客户培训十余次，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商户和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实践能力。（三）各单位积极落实垃圾分类日常检查事宜，落实桶前值守，监督垃圾投放分类准确率，对不正确的投放行为进行纠正及宣传教育。（四）懋隆公司针对三间房园区废水排放问题采取立即纠正、限时封堵的操作；设立废水收集桶，要求保洁公司将清洗垃圾桶的废水倒入废水收集桶，定期检测；对垃圾驿站进行改造，将修建废水收集池和专门排放清理垃圾桶废水的排污管道，接入园区污水管线，定期对清洗废水进行检测，确保垃圾桶清洗废水的各项污染物指标符合排放标准。 |
| 整改时间 | 2025年6月底，长期坚持 |
| 社会监督联系人 及电话 | 李志楠。66253625 |